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，聘任王冠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李文骏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财务、管理、法律等专业知识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李文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王冠先生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财务、管理、法律等专业知识，具有良好的执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

李文骏先生、王冠先生简历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22-040之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

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
姓名	李文骏	王冠
联系地址	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9层	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9层
电话	025-84552601	025-84552680
传真	025-84552601	025-84552680
电子信箱	liwenjun1@njyy.com	wangguan@njyy.com

特此公告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2年4月30日